

地區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地區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舉行的會議上，曾討論以下主要事項：

(A) 於深水埗區內主要露宿者聚集地點進行的跨部門聯合行動

2. 委員討論深水埗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 04/12。民政處現時根據 2008 年 10 月地區管理委員會的討論，統籌各部門按其職能於區內各主要露宿者聚集地點每星期進行一次聯合行動。本年 2 月下旬，有報章報道指聯合行動對露宿者構成滋擾；而社區組織協會亦去信民政處及食物環境衛生署表達不滿；兩署/處已分別作出回覆。民政處、食環署及警方於 2012 年 3 月 1 日聯同區議會主席及其他相關議員到聯合行動的地點進行實地視察，一致認為有需要繼續每星期進行一次聯合行動。就此，各相關部門於會議上就區內主要露宿者聚集地點的現時情況作出報告，並就聯合行動的安排作出建議。

3. 綜合會上討論，聯合行動應維持每星期進行一次。社會福利署會繼續跟進露宿者個案，並於下次會議提供露宿者最新數字及其背景分類。各部門亦會研究於有關地點加建設施及改善燈光等措施的可行性，並在適當時候諮詢地區設施委員會；工程建議需要顧及公眾觀感，避免公眾以為政府趕絕露宿者，亦需要與社署配合，同時從福利角度著手改善露宿者生活並鼓勵其脫離露宿行列。

(B) 城市規劃工作報告 (文件 05/12)

4. 委員備悉文件 05/12 內容。

(C) 屋宇維修統籌計劃進度報告及大規模清拆違例建築物特別行動進度報告(文件 06/12)

5. 委員備悉文件 06/12 內容。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二年四月